

证券代码 000682 证券简称 东方电子 公告编号 2015-026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方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基于对中国资本市场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增强投资者信心,稳定市场预期,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山东证监局相关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决定采取以下措施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一、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未来6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二、公司将积极研究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措施,以实际行动切实维护市场稳定。

三、公司鼓励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增持公司股票。

四、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耐心做好投资者沟通,增进交流与互信。

五、公司将一如既往踏踏实实、诚信经营、规范运作,切实提高企业发展质量。积极提升公司治理和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及全面风险管理能力,为投资者谋求更大的投资回报。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0日

股票代码:002743 股票简称:富煌钢构 公告编号:2015-038号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维护股价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积极响应中国证监会关于维护资本市场稳定的倡议,切实维护资本市场的健康稳定发展。针对近期股票市场的非理性波动,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采取以下措施,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

1、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即日起六个月内(自2015年7月10日至2016年1月9日)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以实际行动维护市场稳定。

2、鉴于目前公司流通股份仅占公司总股本的25%,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都无法实施股份回购,增持等维护股价的措施,今后在法律允许且时机适当的情况下,公司将积极探索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措施。在公司股价出现大幅度下跌时,公司将积极鼓励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管增持公司股份,切实履行社会责任,维

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将积极推进行相关工作。

3、公司承诺:诚信经营,规范运作,把握改革机遇,加快转型升级步伐,努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及盈利能力。

4、公司承诺:不断增强上市公司质量,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及抗风险能力,建立健全投资者回报长效机制,加大对投资者的回报力度,同时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增进交流与互信。

5、公司始终看好中国经济,看好中国资本市场,我们有信心紧紧抓住中国经济转型升级的历史机遇,稳健发展企业,为股东创造最大价值,为中国资本市场的健康发展作出我们的努力。

6、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即日起六个月内(自2015年7月10日至2016年1月9日)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以实际行动维护市场稳定。

7、鉴于目前公司流通股份仅占公司总股本的25%,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都无法实施股份回购,增持等维护股价的措施,今后在法律允许且时机适当的情况下,公司将积极探索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措施。在公司股价出现大幅度下跌时,公司将积极鼓励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管增持公司股份,切实履行社会责任,维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15-34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积极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期,证券市场出现非理性下跌。为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积极响应中国证监会关于维护资本市场稳定的倡议,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一、高投集团承诺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公告(2015)1号的规定,从2015年8日起六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公司股份。

二、公司将在前期已向高投集团定向增发的基础上,继续按计划、有步骤地积极推进改变公司基本面的工作。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7月8日停牌,拟启动公司出售部分业务,资产重组工作,将公司业务整合,确定主业奠定基础。

三、欢迎广大中小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平台与公司交流。

四、签署《四川省上市公司协会联合辖区上市公司坚决以实际行动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发展的倡议书》。倡议书全文如下:

目前中国经济处在经济换挡、转型升级的关键期,上市公司正发挥着日益重要的作用。资本市场近期出现非理性下跌,投资者信心受到严重打击。为践行企业社会责任,保护投资者利益,共同维护资本市场长期健康发展,四川省上市公司协会联合辖区上市公司

司发出以下倡议: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按照《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61号)等最新规则,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积极采取公司回购、大股东增持、董监高增持、员工持股、股权激励等措施,稳定公司股价,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2、公司将在现有条件下,通过提升公司管理运作水平,不断巩固拓展传统业务领域,寻找挖掘新的业务增长点,加快转型升级步伐,提高公司利润率,加大公司分红比例,以提升业绩和公司价值回报广大投资者。

3、强调信息披露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水平,提高上市公司透明度,做好舆情应对工作,及时澄清不实信息,树立投资者信心。

4、积极引导形成健康的资本市场生态文化,持续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培育理性投资、价值投资理念。

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301 证券简称:东方市场 公告编号:2015-019

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针对近期股票市场的非理性波动,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积极采取以下措施,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

一、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吴江丝绸有限公司承诺在计划未来6个月内(自2015年7月11日起)适时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2%。并同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公司支持鼓励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票出现大幅下跌时通过增持公司股票等方式稳定公司股价。

三、公司将积极推进重大事项的进展工作,加快转型升级,立足长远,扎实做好实业,强化核心竞争力,发挥好资本市场功能,以真实稳定的业绩回报广大股东。

四、公司将继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积极践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增进彼此之间的了解与信任,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五、公司坚定看好中国经济、看好资本市场及公司的发展前景,努力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维护资本市场的健康、稳定发展。

特此公告。

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15-057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5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2、前次预计情况:公司于2015年4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中预计: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盈利9,447万元—10,546万元。

3、修正后的业绩预计: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2015-1-6月)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5053万元—6151万元 盈利:2,197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计情况

本次所预计的业绩修正未经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

三、业绩修正说明

公司2015年1—6月业绩预告修正的主要原因是:

随着全球通信行业增长,导致公司产品交付有所调整。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数据,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15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公司董事会对因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9日

证券代码:002655 证券简称:共达电声 公告编号:2015-039

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维护公司市值,维护资本市场的稳定,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维护公司股价稳定。

一、公司控股股东山东共达电声承诺,自即日起六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本公司股份,以实际行动维护市场稳定。

三、公司支持鼓励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股票出现大幅下跌时通过增持公司的股票等方式稳定公司股价。

四、公司将继续努力经营公司生产业务,积极推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保持公司快速发展的势头。

生产品业务竞争力,坚持规范运作,踏踏实实做好企业,通过强化公司品牌运作,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加强企业内部管理,不断壮大公司业绩。

重大资产重组方面,公司将尽力加快公司资产重组步伐,通过内生式发展和外延式发

展相结合的方式推动公司健康、稳定、快速发展。

公司努力做到“成为世界一流的电声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的核心战略目标,以公司的快速发展和回报资本市场及投资者,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增进交流与互信,展现给投资者一个真实的上市公司形象。

六、公司积极研究并采用其他任何符合法律法规要求且为公司目前情况所允许的方式,全力维护公司市值稳定。

2015年7月9日,山东上市公司协会关于共同维护资本市场稳定的联合声明:山东省证监局亦于7月9日发出了《关于组织辖区上市公司共同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工作的通知》,公司以此为本阶段投资者保护工作的行动准则,坚决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坚定不移地与每一个资本市场的参与者共同努力,继续奋斗,打赢“中国价值保卫战”,共同维护资本市场的稳定,为中国资本市场的健康稳定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

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002655 证券简称:共达电声 公告编号:2015-039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计划 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10日接到公司现任董事张勇先生任职的中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植投资”)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中植投资计划自2015年7月10日起三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中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二、增持目的及计划

基于坚定的看好中国经济的美好未来,坚定的看好格林美“城市矿山”环保产业的核心价值与持续增长动力,中植投资作为国内优势资本平台之一,信守“力行环保、福泽未来”的价值观,将作为格林美战略合作伙伴,强力推动格林美环保产业做大做强。

中植投资计划通过中植投资及关联企业自2015年7月10日起三个月内,合计增持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增持所需资金为自有现金。

三、增持方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进行增持。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

2、王敏女士承诺,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各项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主动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及短线交易,不在敏感期买卖股票。

3、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公司将继续关注王敏女士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日

股票代码:002672 证券简称:东江环保

股票简称:东江环保

公告编号:2015-65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制定相关维护证券市场稳定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针对当前资本市场非理性波动,为保护全体投资者利益,并基于对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经本公司研究决定,现制定相关维护证券市场稳定措施,以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及本公司形象。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来将适时增持公司股份,并同时承诺在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本公司将积极研究推进股份回购相关事宜;

三、本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适时开展员工持股计划、股份奖励计划等事宜;

四、本公司将持续强化与投资者保持真诚沟通,增进彼此了解和信任,共同见证企业发展,让投资者实现真正意义上的价值投资;

五、本公司将一如既往地诚信经营,规范发展,努力强化企业核心竞争力,以真实稳定的业绩回报投资者,以此奠定证券市场的基石。

展望未来,本公司将以实际行动坚定股东信心,共同维护资本市场的长期健康稳定发展。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0日

股票代码:002352 证券简称:鼎泰新材

股票简称:鼎泰新材

公告编号:2015-28

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未来6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本公司股份。

四、公司将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积极践行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电话、实地调研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保持真诚沟通,通过交易所“互动易”平台向投资者介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公司的发展规划,与投资者做好沟通,增进彼此之间的了解与信任,坚定投资者信心,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五、公司将在法律法规许可的情况下,积极探索股份回购、增持、股权激励、员工持股等措施,鼓励公司董监高增持公司股份,积极开拓